

##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公司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与关联方进行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因该等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在上年度所审议的计划额度内。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依据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周付春回避了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了该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2025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人民币7,672.38万元，未超过经审批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5年度预计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提供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500.00	7,672.38	不适用
合计	/	8,500.00	7,672.38	/

### （三）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2026年的经营需求，公司预计202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5,000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提供专业分包	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5	0	7,672.38	28.29	不适用
合计	/	5,000.00	5	0	7,672.38	28.29	/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付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西沙屯

注册资本：人民币14,6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2年5月22日

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租赁设备；维修工程机械；城市园林绿化；种植花卉；水库管理；调水、引水管理；城市污水排放、疏通、清淤；城市道路养护；城市桥涵、隧道养护；市政设施抢险、维修；城市地下公共设施的管理；防空设施的管理；城市公用设施的综合管理；城外旷野公用设施的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销售软件、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劳务派遣；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工程设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478,600.53万元，净资产44,204.02万元，营业收入474,852.75万元，净利润12,315.99万元。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周付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此外，周付春先生担任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含下属公司）与关联方北京金河水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日常业务需求，在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的情况下，计划开展向关联方提供专业分包等关联交易业务，预计在2026年将合计发生上述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上述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的进行，交易的定价政策和依据符合公开、公允的市场定价原则。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的客观需要，公司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与关联方进行交易，交易同时也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导致公司因该等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特此公告。

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